

证券代码：837046

证券简称：亿能电力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无锡市新吴区梅村锡达路21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彩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拟增加两名独立董事，故修订章程。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制度修正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拟增加两名独立董事，故修订董事会制度。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修正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正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管理治理并通过修订，满足公司进入创新层及精选层后的要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正案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承诺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管理治、保护中小投资者权，制定本制度。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承诺制度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1-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提名钱易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增加独立董事二名，并提名陈易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陈易平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易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股转公司的惩戒，不存在被政府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24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提名钱美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增加独立董事二名，并提名钱美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钱美芳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钱美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股转公司的惩戒，不存在被政府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2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2021年3月12日下午1:30召开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21-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4日